

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在杭州召开。会议由柳美珍女士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2019年8月30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，没有变更投向和用途，按照预定计划实施。公司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展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。

关于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2019年8月30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、流动性好、稳健型的理财产品以及低风险的信托产品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滚动使用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详见 2019 年 8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4、审议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，对会计政策进行的相应变更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 2019 年 8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3 票通过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8 月 30 日